

#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

## 新聞稿



發稿日期：110 年 2 月 3 日  
發稿機關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 
發 言 人：行政執行官盧美娟  
連 絡 人：曾麗玲  
連絡電話：08-7366626\*2201

---

### 屏東分署強力執行非洲豬瘟裁罰案件 限制義務人出境並至義務人住居所現場查封執行

行政院蘇院長指示各部會應全力以赴，從各個面向將非洲豬瘟阻絕於境外，並要求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對於違規在先卻又蓄意不繳者，應以各種有效方法展現公權力。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為落實執行非洲豬瘟裁罰案件之執行，對部分義務人限制出境，並於今日偕同行政院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高雄分局人員，至屏東縣屏東市、東港鎮、車城鄉及獅子鄉等義務人住居所現場查訪執行，查封義務人所有貨車與機車各乙輛，查封後義務人當場就所欠新臺幣 19 萬 6 千元罰鍰辦理分期繳納。

依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規定，從非洲豬瘟疫區違規攜帶豬肉製品及其他豬類產品入境者，最高可處新臺幣 100 萬元罰鍰。屏東分署現所受理之案件，義務人多係由中國大陸或越南攜帶含有豬肉製品入境而遭裁罰。

屏東分署為嚴防非洲豬瘟入侵，維護國人食品安全，針對豬瘟裁罰案件迅速優先強制執行，立即分案並責由專股辦理，加強查扣存款、車輛、不動產，必要時祭出限制出境處分，或向法院聲請拘提、管收，以展現公權力，全面落實豬瘟防疫政策決心，遏止民眾恣意違反規定，守護全民健康。

非洲豬瘟仍持續肆虐全球，台灣雖非疫區，但春節將至，屏東分署再次提醒民眾別鬆懈，提醒海外親友入境莫帶豬肉製品，也不要郵寄豬肉製品包裹，以免受罰，一同守護台灣。